

# 项目名称：土木工程公共实训中心

## 经费使用补充说明

申报时承诺的项目建设总经费 310 万元。省财政下达 260 万元，项目使用了 259.5 万元；自筹资金 48.3 万元，总支出 307.8 万元，则资金支出率为 99.29%。

自筹资金 48.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2018 年 5 月，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入 18.5 万元建设 CORS 基站。



### 校企合作捐赠 1 套南方测绘 CORS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CORS

(货物清单)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配套附件及备注
1	收发一体化 GNSS 接收机	南方测绘、S8+	套	1	185000	185000	1) CORS 主机 1 台 2) CR3-R3 扼流大天线 1 个 3) 30 米电线电缆 1 捆 4) CORS 主机箱 1 个 5) 强制对中器 1 个
合计	人民币(章):壹拾捌万伍仟元整 (Y185000.00)						

交货方(盖章):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茂名分公司

收货方(盖章):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交货方代表: 

收货方代表: \_\_\_\_\_

交货日期: 2018 年 5 月 日

收货日期: 2018 年 5 月 日



2、2018年5月，土木工程实训室耗材经费9.8万元。

## 合同书



合同编号：MZY2017NBZB029（包二）  
项目名称：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土木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  
签订地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文明北路

2018年05月23日

#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土木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

甲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签订时间：2018年5月23日

乙方：茂名市雄际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土木系

根据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土木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采购编号：MZY2017NBZB029]的采购结果和采购、响应文件，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项目名称与地点

项目名称：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土木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MZY2017NBZB029

## 二、货物清单 详见附件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2	包二	详见附件		1	98000	98000
合计总额：¥98000.00； 大写：玖万捌仟元整						

## 三、合同金额

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玖万捌仟元整(¥98000.00)。
2. 合同总价包括设备费用以及工程税费、运杂费、保险费、保修期费用、技术资料、安装、培训、服务、其它等全部费用。
3.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 四、货物质量保证

1. 货物必须是全新原厂产品；
2.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 五、双方权利和义务

(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没有，请将该条删除。)

## 六、交货要求

- 1) 供货时间：2018年05月23日至2018年06月23日。
- 2) 供货地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南校区。

## 七、付款方式

无预付款，合同全部货物交付采购人，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由成交人开具合法的全额完税发票给予采购人后30日内支付合同货款的95%，余下合同货款的5%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1年后如无质量问题30日内无息付清。

## 八、验收方式、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甲乙双方依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验收。
2. 因货物或工程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由茂名市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相关的鉴定。货物或工程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3. 报价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有保修书，保修期从最终验收之日起生效并按厂方保修规定期免费保修。所有服务方式均为上门服务。
4. 在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免费对其所提供的设备进行免费维修，包括更换。

#### 九、违约责任

1. 由于成交单位原因造成交货延误，成交单位应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每逾期一日罚应当支付款1%，由采购单位直接从成交单位的合同款中扣抵。
2. 采购单位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采购单位应支付因此造成违约金，每逾期一日罚应当支付款1%，由成交单位直接在该期或下期应当支付的合同款中增加支付。

####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不合规定，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15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 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货物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十一、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茂名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茂名市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最终鉴定。
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3.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三、税和关税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向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

担。

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五、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 本合同一式九份。
6. 本合同共计 6 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甲方（盖章）：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茂名市文明北路

电话：

日期：2018年06月11日

乙方（盖章）：茂名市雄际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茂名市茂开发区锦华直街 78 号

电话：13828669115

日期：2018 年 05 月 23 日

开户名称：茂名市雄际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2016023709200012655

开户行：工商银行茂名市油泉支行

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茂名市

3、2017年5月，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入20万元建设实训室。

#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 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二〇一七年五月二日

### (三) 职业培训

1、甲方具备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和工信部的 BIM 培训及考证中心，可以接受乙方的委托，对其员工进行培训及考证。

2、甲方可以接受乙方的委托，对其有需要的员工进行“七大员证”、“八大工种证”、CAD 绘图技能、测量员等的培训。

3、共同合作对“装配式”或其他相关职业技能所需的“技工”进行职业培训（另附补充协议）。

### (四) 设立“永和优秀学员奖”

为提高“永和建筑学院”中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由乙方出资设立“优秀学员奖”。具体评定和发放按《“永和建筑学院优秀学员奖”学金评定方法》（见附件）执行。

### (五) 共建实训基地

1、共建装配式建筑展馆。甲、乙双方应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在水东湾新城校区 8 号土木工程系实训楼内，提供首层约 500 平方米面积的场地，作为乙方装配式节点展示基地，并在该大楼首层的宣传墙上，专门为乙方提供企业宣传栏。乙方在 2019 年 4 月 30 号前完成该馆建设。

2、共建建筑科普馆。

3、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

4、共建茂名市装配式建筑工程技术中心。

5、共建粤西装配式建筑培训中心。

6、共建 BIM 技术培训中心。

7、乙方为以上项目提供 180 万元实训设备及产品，以上实训设备及产品所有权归属乙方

8、乙方赞助 20 万元现金作给甲方建设实训室，该实训室挂牌为“永和建筑学院实训室”。

### (六) 产、学、研合作

1、共同开展建筑工法及专利研发，成果归双方共享。

2、甲乙双方专业技术人员互聘、互派挂职交流合作。

### (七) 相互宣传，追求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丰收

甲方可通过网站连接、发布媒体新闻和广告、散发招生简章及培训简章等环节对乙方进行同步宣传，乙方可通过正常的营销及企业策划环节对甲方进行同步宣传。

## 捐赠接收证明

兹证明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我单位共捐资 402100.00 元(肆拾万贰仟壹佰圆整),  
专项用于的项目如下:

- 1、永和建筑学院多媒体课室配套设备、永和共建实训室装配式展示配件一套,共 202100.00 元(贰拾万贰仟壹佰圆整);
- 2、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校企共建装配式实训室配件生产线设备资金,共 200000.00 元(贰拾万圆整)。

特此证明!



